

证券代码：870419

证券简称：威迪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2 月 9 日 10：00-12：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419	威迪股份	2021年2月4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十路 5 号国际金融 IT 研发中心第 14 号研发楼 A 座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

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资金需要的前提下，全资子公司江西威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共拟使用不超过 400 万元（含 400 万元）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、可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，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以增加子公司投资收益。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范围内，授权子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上述投资事项。议案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3）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<公司章程>》

鉴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为：膜过滤、水处理、环保治理、资源回用、环境生态、工业废水、生态废水资源化利用、土壤污染修复、绿色智能制造、新能源（含不间断电源、逆变电源、充电器、充电桩）、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系统的研发、设计、生产、销售、租赁、安装、维修及相关技术开发与咨询服务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上述经营范围的变更需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经营范围的条款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变更后的经营范围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

为准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提名苑永星为公司董事》

公司原董事彭方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名苑永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议案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5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二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1年2月9日8:0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卢倩婷；联系电话：0769-88620222；
通讯地址：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十路 5 号的国际金融 IT 研发中心第 14 号研发楼 A 座 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各项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25 日